

#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## 教職員工公教存款申請及金額變動申請表

服務單位	
職稱	
姓名	
身分證統一編號(10碼)	
公教存款局號帳號(14碼)	(恢復續存者請填寫)
原每月存入金額	新台幣\$ 元整
變動後每月存入金額	新台幣\$ 元整
變動(或始存)月份	年 月 (本欄由出納組填寫)
聯絡電話	
申請人簽章	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
### 備註：

- 1、教職員(工友)每月存款以1萬元(5千元)為上限，存款總額以70萬元(35萬元)為限，超過70萬元(35萬元)部分依存簿儲金利率計息，超過100萬元(50萬元)部分不計息。
- 2、新申請者請攜帶印鑑及身份證、健保卡(雙證件)及用印後之開戶印鑑卡至台灣銀行城中分行辦理開戶手續。
- 3、以上各欄資料，請務必詳填，連同開戶後之存摺封面影本，送交總務處出納組，俾便辦理代存事宜。